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2012 年，公司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升级完善净资本监控系统，动态监控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确保各类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

一、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的具体情况和达标情况

（一）母公司报表中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净资本（亿元）	89.37	94.87	≥ 2.4	≥ 2
净资产（亿元）	113.61	120.28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181.60%	969.37%	$\geq 120\%$	$\geq 100\%$
净资本/净资产	78.67%	78.87%	$\geq 48\%$	$\geq 40\%$
净资本/负债	221.17%	124.30%	$\geq 9.6\%$	$\geq 8\%$
净资产/负债	281.15%	157.60%	$\geq 24\%$	$\geq 2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0.45%	10.86%	$\leq 80\%$	$\leq 100\%$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103.92%	118.19%	$\leq 400\%$	$\leq 500\%$

备注：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

报告期内母公司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达标。公司每月按要求向相关机构报送母公司月度净资本计算表、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和风险资本准备计算表。

（二）母子证券公司合并报表中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净资本（亿元）	93.13	98.25	≥ 2.4	≥ 2
净资产（亿元）	114.54	120.73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175.78%	991.76%	$\geq 120\%$	$\geq 100\%$
净资本/净资产	81.31%	81.38%	$\geq 48\%$	$\geq 40\%$

净资本/负债	227.40%	128.46%	≥9.6%	≥8%
净资产/负债	279.68%	157.85%	≥24%	≥2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0.03%	10.48%	≤80%	≤100%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99.76%	114.65%	≤400%	≤500%

备注：以上数据为经审计数据。

报告期内母子证券公司合并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达标。公司每月按要求向相关机构报送月度专项合并报表[专项合并报表是指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作为证券子公司合并纳入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的报表，包括财务报表、净资本计算表、风险资本准备计算表和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

二、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情况

公司根据发展规划、财务状况和业务风险特征，搭建起以总量控制和限额管理为基础、以分级授权为手段、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风险控制指标体系，明确了管理架构、部门职责和 workflows，通过压力测试评估整体及单项业务规模、分级风险限额、重大事项的风险状况，在充分考虑公司风险容忍度和风控指标承压能力的基础上配置风险资产及风险限额。公司设立专人专岗，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动态监控，掌握风险控制指标的变动情况，及时根据监管要求升级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平台，定期对净资本监控系统进行数据核对和逻辑校验，实现风控指标动态监控和预警，对系统运行情况进行定期评估，保障公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的有效性。当风控指标触及预警时，按指标风险级别程度及时采取相应的操作策略和处理措施。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机制能够及时监控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变动情况，并根据变化情况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各类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持续符合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的加分条件，在此基

本原则下合理配置资金，制定各项业务规模上限，保证公司各项业务在净资本可承受范围内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不存在风险控制指标触及预警标准、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形。

三、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

报告期内，公司遵照监管要求开展年度综合压力测试，并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在确定 2013 年度公司自营投资规模和风险限额、项目承销发行、开展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柜台交易、转融通、现金管理等创新业务前均进行专项压力测试，共实施压力测试 24 次，测试结果均符合监管要求。公司还通过开展压力测试，评估各因素的影响大小或幅度，关注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各种变化因素，模拟计算相关因素共同作用时对公司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影响，为公司经营管理层提供决策参考。

四、净资本补足机制

公司已建立净资本补足机制，通过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扩大融资规模，加强自有资金的流动性管理和金融资产的集中度管理，严格保障可用资金和变现能力强的金融资产在公司资产中的占比。当发生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触及监管预警标准时，公司将通过自营投资证券回购和变现、缩减业务规模等方式减少各项业务对指标的不利影响，采取发行次级债、股权融资等方式及时补充净资本，确保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